

联合 国

E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3/1997/15/Add.2  
5 Nov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统计委员会

第二十九届会议

1997年2月10日至14日

临时议程\* 项目11(b)

人口和社会统计

人口、社会和移徙统计

秘书长的报告

### 提 要

秘书长谨向统计委员会转交1996年9月30日至10月2日在日内瓦举行的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共同体统计处移徙统计联合工作会议对有关国际移徙统计建议草案的审查结果。该份报告列为本报告的附件。

\* E/CN.3/1997/1。

## 1996年欧洲经委会/欧共体统计处 移徙统计联合工作会议的报告

### 一、导言

1. 欧洲经委会/欧共体统计处移徙统计联合工作会议于1996年9月30日至10月2日在日内瓦举行。出席的国家有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荷兰、挪威、波兰、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联合王国和美国。欧洲共同体的代表是欧共体统计处。联合国统计司(统计司)、难民专员办事处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2. 通过了临时议程(第一号工作文件)。
3. 弗雷德·阿什伍德先生(联合王国)当选为会议主席。
4. 下文中列有与会者对一套新的国际移徙统计草案和欧洲统计员会议今后在此领域可能开展的工作所作的主要结论。附件中列有会议对其他实质性议程项目所作的结论。

### 二、一套新的拟议建议草案

5. 会议审查了载有对国际移徙统计提出一套新的拟议建议草案的文件(第二号工作文件),将此作为提出一套新的有关国际移徙统计建议的重要步骤。会议认为这是改进一些国家移徙统计的重要手段,为改进这一领域的国际可比性提供了基础。在对文件进行一般性讨论时还提出了以下各点:

- (a) 有必要重新组织文件的结构,从一开始就确定国际移徙者的一般性定义和概念框架。必须更清楚地确定一般性定义与框架之间的关系。还必须说明如何将此定义用于各种来源的数据。
- (b) 有必要更直接地区分短期与长期移徙者。

- (c) 对使用的新名词,例如“暂居地”、“境内者”和“境外者”表示关注。
- (d) 建议草案必须考虑移徙状况的改变,例如短期移徙者变成长期移徙者、寻求庇护者成为难民、学生变成工人。
- (e) 应当考虑到在使用多种资料来源时可能会出现重复计算。
- (f) 应注意如何掌握移徙者的全部人数。
- (g) 应澄清流量与滞留量之间的联系。
- (h) 有人对将公民身分而不是某一特点作为基本标准来确定不同移徙团体的身份这种做法提出疑问。认为公民身分不应用于分类(例如方框一),但在确定不同团体身份时则应列入(例如表二)。
- (i) 会议认为职业、教育、工业和婚姻状况是收集关于移民总量的有用题目,但是多数与会者认为,这些数据不应列为流量的核心特点。
- (j) 一些与会者认为,欧共体统计处/联合国统计司早先的草案更全面地论述了与研究国际移徙有关的人数总量的处理问题。

6. 会议认识到,由于必须获得来自各区域的投入以及由于翻译的限期使得时间表排得太紧,从而不可能及时提出修正草案以便在统计委员会1997年2月会议上审议。但是大家也普遍认为,统计委员会应认识到,在审议此项草案时应适当考虑根据上文第5段和下文第7段所建议的内容提出修改。会议还建议应确定机制,以便在统计委员会1997年届会之后尽快通过一套新的建议。

7. 对草案的每一章也进行了深入讨论,对此统计司代表在进一步审议和采取后续行动时已予以注意。会议认为其中两条意见尤其重要:

(a) 有关国际移徙者的定义应与早先的草案一致,即指改变了常住国的人。应当考虑新的人口普查对处理常住问题的建议。在定义中列入时间因素只会使确定移徙者的身分变得复杂,而不会变得明朗。应在后面各节提出区别短期和长期移徙者的时间因素。

(b) 会议还讨论了在建议中列入庇护统计的部分。尽管1996年1月欧洲经委会

--欧共体统计处移徙统计工作组建议不要列入，但是这个题目的重要性已得到承认。由于联合国统计司无法再增编一本出版物，因此建议将庇护统计列为新建议中一个单独的最后部分，或作为附件，附上适当的导言。

8. 由于各国在开会之前没有充分的时间对草案进行审议或协商，如有任何进一步意见，请将这些意见于1996年10月底之前送交纽约联合国统计司赫尔曼·阿伯曼先生并转抄给欧共体统计处主任伊夫·弗朗谢先生。

### 三、建议统计员会议今后应开展的工作

9. 会议一致认为，由于整个区域的各统计处在移徙统计领域遇到了概念和衡量方面的重大困难，因此今后有必要再组织一次有关移徙统计的会议，讨论这一领域的优先主题。因此，建议统计员会议在两年内(1997-1998年，最好是在1997年下半年)再举行一次欧洲经委会—欧共体统计处联席会议，讨论下列主题：

- (一) 利用抽样调查和人口普查，以衡量国际移徙的总量和流量(包括各国在下一轮人口普查中收集移徙数据的计划)；
- (二) 研究欧洲经委会国家之间的移徙情况，酌情利用欧共体统计处的数据基，并比较相同流动的流入和流出统计；
- (三) 在实施有关国际移徙的一套新建议时所发现或经历的各种问题，包括可得到的数据清单和探讨特殊题目，例如身分的转变、各国所使用的不同名词和定义以及无证移徙；
- (四) 提供用于在一国内预测移徙情况的各种模式并预测有移民背景的人口情况。

### 四、通过报告

10. 会议在其闭幕会议上通过了本报告，包括附件中所列的结论。

- - - - -